

四、報名費及繳費期間

(一) 考生依各考試及報名方式繳費，低收入戶考生之報名費全免，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報名費十分之六。一般考生及中低收入戶考生應繳報名費如下表：

考試名稱	報名方式	報名費	
		一般考生	中低收入戶考生
高中英語聽力測驗	集體報名	350 元	140 元
	個別報名	380 元	152 元
學科能力測驗 ^註	集體報名	基本作業費：200 元	基本作業費：80 元
		考科測驗費：170 元/科	考科測驗費：68 元/科
	個別報名	基本作業費：250 元	基本作業費：100 元
		考科測驗費：170 元/科	考科測驗費：68 元/科
指定科目考試 ^註	集體報名	基本作業費：200 元	基本作業費：80 元
		考科測驗費：170 元/科	考科測驗費：68 元/科
	個別報名	基本作業費：250 元	基本作業費：100 元
		考科測驗費：170 元/科	考科測驗費：68 元/科

註：學科能力測驗與指定科目考試報名費含【基本作業費】及【考科測驗費】兩項，考生視個人之選考科目數計算報名費，例如選考 5 科之報名費如下表：

報名方式	身分別	基本作業費	考科測驗費×5 (科)	報名費
集體報名	一般	200 元	170 元/科×5 (科)	1,050 元
	中低收入戶	80 元	68 元/科×5 (科)	420 元
個別報名	一般	250 元	170 元/科×5 (科)	1,100 元
	中低收入戶	100 元	68 元/科×5 (科)	440 元

(二) 低收入戶考生及中低收入戶考生之相關規定如下：

1. 「低收入戶考生」及「中低收入戶考生」係指持有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，審核認定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證明文件者。
2. 低收入戶考生及中低收入戶考生之證明文件，須內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號，且在報名截止日仍有效。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號者，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可資證明之文件影本。清寒證明非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證明，不符免繳或減免報名費之規定。
3. 學校集體報名者，逕由學校審查證明文件後留存影本備查，僅須將集體報名前置作業系統列印之「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考生清冊」寄送本中心備查；補習班集體報名者，由補習班收齊證明文件影本連同「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考生清冊」寄送本中心審查；個別報名考生逕將其證明文件影像檔上傳至本中心報名系統審查。